

证券代码：833396

证券简称：元钛数科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2日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396	元钛数科	2026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广东富来之正律师事务所的两位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4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
6	《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
7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
8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

议案 1：《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董事会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以及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5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议案 3：《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公司实际情况以及 2026 年度的经营发展计划，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4：《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议案 5：《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议案 6：《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

议案 7：《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规定，监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

议案 8：《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经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30,918,886.91 元，未弥补亏损达到并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31,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身份证办理。
-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22日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蔡庆伦；联系电话：13925181107。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一)《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元钛（福建）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

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
股东账户、持股数量; 代理人基本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法定
代表人签字)。